

203

# 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

——从 1 000 到 20 000

张宇绰 著



A0968670

青岛海洋大学出版社

· 青 岛 ·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从1 000到20 000/张宇  
焯著. —青岛:青岛海洋大学出版社, 2001. 8

ISBN 7-81067-256-8

I. 英... II. 张... III. 英语-词汇-记忆法  
IV. H31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1)第062070号

青岛海洋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青岛市鱼山路5号 邮政编码:266003)

出版人:李学伦

日照日报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850mm×1 168mm 1/32 印张:7.625 字数:190千字

2001年10月第1版 2001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 000 定价:12.60元

## 出版者的话

学习英语的人普遍有一种感觉,那就是英语词汇量大,而且不易记住。随着社会和科技的发展,英语词汇量还在不断扩充。例如: E-mail(电子邮件),download(下载),Internet(因特网,互联网)等就是随着网络的发展出现的新词。对此,学习英语的朋友觉得学的很累,进展很慢,以致失去信心,甚至半途而废。

怎样在浩如烟海的词汇中找到一把帮助记忆的金钥匙呢?本书作者进行了有益的探索。

作者将中国几千年来积累的传统文字学(文字、声韵、训诂)的宝贵经验,结合自然科学的思维方法,应用于英语词汇研究,独创了“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根据作者的研究,发现某一个单词同其他单词在“形(书写形态)、音(读音)、义(词义)”之间总有一些相似(并非完全相同)之处。据此,作者总结出了9条相似规律,即加冕式相似、纺锤式相似、燕尾式相似、虾须式相似、缩节式相似、错位式相似、共核式相似、谐音式相似、象形式相似。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出了4种记忆方法,即还原法、扩充法、联网法、词根法。

本书的特点是利用英语单词的相似(音、形、义)规律,化“生”为“熟”、化“难”为“易”、化“多”为“少”、化“雅”为“俗”。它区别于传统的机械的按字母顺序记忆法,也不同于词根-词缀法。前者缺陷显而易见,后者虽然有许多优点,但它对众多的单词无能为力。

对于已经掌握了1 000~2 000个英语单词的读者来说,本书就是一把金钥匙,一把能使读者的词汇量迅速扩充的金钥匙。只要读者熟悉了英语词汇的相似规律,通过熟词记生词,由1 000个已熟悉的基本单词扩充到20 000个单词并非难事。

有一句俗语与读者共勉:Where there is a will, there is a way(有志者,事竟成)。

2001年8月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论</b> .....	(1)
§ 1 英语词汇的进化——遗传和变异 .....	(1)
§ 2 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的记忆原理 .....	(6)
§ 3 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的使用说明 .....	(9)
§ 4 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的缘起——同源词的“系联” .....	(12)
<b>第二部分 英语词汇相似规律</b> .....	(14)
§ 1 加冕式相似.....	(14)
§ 2 纺锤式相似.....	(28)
§ 3 燕尾式相似.....	(47)
§ 4 虾须式相似.....	(69)
§ 5 缩节式相似 .....	(119)
§ 6 错位式相似 .....	(132)
§ 7 共核式相似 .....	(135)
§ 8 谐音式相似 .....	(148)
§ 9 象形式相似 .....	(172)
<b>第三部分 利用相似规律记生词</b> .....	(181)
§ 1 还原法 .....	(181)
§ 2 扩充法 .....	(185)
§ 3 联网法 .....	(208)
§ 4 词根法 .....	(225)

# 第一部分 概 论

## § 1 英语词汇的进化——遗传和变异

近十多年来，人们一直在爆炒“知识爆炸论”。表现在英语词汇方面，说是英语有几十万词汇，而且每年还以多少万多少万的速度增长云云。看来只有叫人望洋兴叹的份儿了。

真的这样悲观吗？

如果我们把单词一个个孤立地记，确实如此！

于是我们想到生物界。世界上的生物，种类之多，绝对不亚于英语词汇。可是，我们通过“生物学”的分类、进化论——遗传和变异的规律，以简驭繁地统辖了各种生物。

1859年，达尔文的《物种起源》出版后，语言学家就想到用生物进化的模式来研究语言的发展。

“语言是天然的有机体”，这是语言学家 A. Schleicher 的著名论断。

像生物一样，词汇也是历经很长的时间，从简单到复杂进化发展繁衍形成的，进化发展的过程，也遵从遗传和变异的规律。

词汇进化的遗传和变异规律是怎样的呢？首先，我们三个基本原理：

(1) 语言先于文字，文字因记录语言而产生

按照国学大师黄侃先生的说法：“太古人类本无语言，最初不过以呼号感叹之声表喜怒哀乐之情，由是而达于物。于是见水之流也，则以沓沓、泄泄之声表之；见树枝动也，则以萧萧、索索之音表之。”因此，拟声是语言的真正根源，也就是“文字远溯之祖”。

许多语言都称母亲为“妈”，或者说，都是用 M 开头，可能与孩子用嘴巴吃奶的咂嘴声有关。

(2) “原生词”是约定俗成的

“原生词”的概念，可以与生物学的细胞，动物学的“原生动物”相比拟。几百个“原生词”是在社会约定俗成的基础上结合起来的。

语言的声音和意义之间的联系，最初并没有必然性。不同的民族，会选择不同的语音形式去称呼同一种事物。比如“树”，我们叫 shu，日本人叫 ki，英国人叫 tree。但就某一种语言来说，这种“原生词”约定俗成之后，再继续造它们的近义词的时候，由于语言的类推作用，往往会受到源词的影响，很自然会运用相近的语音形式来表达新词的意义。这样一来，源词与新词之间，词义有所引申；语音按一定的规律有所变化，于是逐渐形成了音、义相似的词的群落。请看下面的例子：

例 1 公鸡的叫声是“咯咯”、“喔喔”，据此造出：

cock	公鸡
chicken	小鸡
chuck	咂咂地催马前进
chuckle	抿嘴笑

例 2 爆破声、迸发声，据此造出：

bomb	炸弹
bombard	轰炸，攻击
boom	隆隆声，迅速发展

例 3 沉闷的“拍击、撞击”声，据此造出：

bump	冲撞
stamp	盖章，跺脚，重步走，捣碎
strum	乱弹，乱奏
tamp	夯具，捣实

thump	重击
thrum	轻敲
wham	重击声

例 4 打雷的“轰隆”声，引申为“惊吓”：

thunder	雷，雷声
stampede	惊跑，乱窜
consternate	使惊愕
consternation	惊愕
astonish	使惊讶
astound	使震惊
stun	使大吃一惊
stunt	作惊人表演

按照黄侃先生的说法，汉语只有 400 多个声音：“夫文字虽至四万有余，而不出声音四百之外，以有限之声音，御繁多之文字，是则必相联贯，而有系统可寻。”无独有偶，根据现代学者（例如 Walter W. Skeat）的研究，印欧语系的“语根”也只有 400 多个。

（3）词汇的增加主要由方言造词和义变造词所致

语言中词汇的增多，是沿着“原生词”的声音形式与内容而发展，主要有方言造词和义变造词两种。

“音”和“义”分别是语言的形式和内容，它们在社会约定俗成的基础上结合起来后，便要产生共同的或相应的运动。对语言来说，字形是外在的东西，它只是书写符号的形式，而不是语言本身的形式。而且它又是语言产生和发展到一定阶段才产生的。所以，语义的发展变化在本质上是依托于声音而不是依托于字形的。

在词汇的丰富过程中，要由旧词中分化出一批新词。这些新词的词义是旧词词义的引申，词音则是旧词词音的承袭或是有规



律地稍作变化。

旧词中分化出一批新词(同源词)的时候,声音一般都要发生变化。变化的原因有两方面:

① 分化的时候,为了把派生词从词中脱离出去而以音变为标志。这种音变在派生的同时就已经发生。音变程度不会太大。

② 同源词分化以后,由于已变为两个词,便可能因为语言环境以及方言的影响甚至民间的误读、讹音而分别发生音变。这种音变也会加大同源词之间的语音差异。

词的读音随着意义分化或方言差异而产生变化,这种变化有一定的规律,这种现象叫做“音转”,“音转”的结果,在书写上会采用另一种形式。因此,“音转”便成为“形、音、义”三者的综合课题。语言中的词发生了义变和音变,相应地就该产生词形的变化——字变。

至于方言的成因,黄侃先生归结为三点:

① 偏用。如武昌人多齿音,广东人多唇音,是“音”的偏用。山东人自称为“俺”,北方人自称为“咱”,江南人自称为“吾”,是“义”的偏用,这样就形成了一时一地的特色。

② 移居关系。如杭州方言受到宋朝迁都南方的影响,吸取了河南的口音,形成独特的“杭州官话”。

③ 急与缓。性急的人讲话快,性平的人讲话缓。“始由一人,终成大化,久之亦不相通。”

以下是一些方言的“相似”例子:

蝌蚪,北方人称骨朵;模棱,江浙称阿木林;荷花,古称菡萏;小路,江南人称弄,广东人称巷,北京人称胡同;姓“陈”,湖南株洲人念姓“滕”;姓“仇”,山东胶东人念姓“Q”;南方人“黄”、“王”不分;海南人“沉”、“沈”不分等。

英语属于印欧语系日尔曼语族的西部语言。英国本土的语言原是凯尔特语(Celtic)。公元5世纪,盎格鲁萨克逊人入侵,他们

使用的萨克逊语的词汇就属于西日尔曼语支的日尔曼词汇。这就是古英语词汇的主体。公元 11 世纪，诺曼征服并统治英国几百年，诺曼人使用的法语和拉丁语的词汇就大量引进。此后的文艺复兴时期，又继续大量引进拉丁语、希腊语、意大利语的词汇……随着英语走向世界，又从世界各国吸收新的词汇，终于成为世界上词汇来源最复杂的语言。不过，词汇主要还是来源于印欧语系。

应用印欧语系的地域辽阔，方言分布复杂，不同区域的方言在语音、词汇、语法上都存在差异。而且印欧语是用拼音文字记录单词的。发音不同，拼写形式就会有异。所以，我们要摆脱文字的形体的束缚，寻找梳理出英语词汇中单词与单词之间的亲缘关系，也就是同源关系、相似关系。追寻的线索就是“音转”。运用这种方法时，音是线索，义是核心，形是参考。

研究“音转”可以探求词义的来源，弄清事物之间的联系，沟通生僻词与常用词。使“难词”、“大词”(big word)、“雅词”(high-sounding word)变得平凡易懂。这比起我们一个一个孤立地去学单词，确实是好多了。

印欧语系语言词义为“温暖的”的同源词在下列语言中的对应形式是：

塔吉克语	garm
阿尔明尼亚语	zerm
梵语	gharmah
希腊语	thermos
拉丁语	formus
德语	Warm
英语	warm

warm 在英语中是常用词。英语中的常用词往往取萨克逊语(也就是日尔曼语)的词汇形式。

希腊语 thermos 引进英语中，就有了表示“热”的词根

therm, 参与构成 thermoflast(热水瓶)等一系列的词汇。

英语单词 garment(服装, 长袍), 据作者推测, 应是来源于塔吉克语的 garm。因为“服装, 长袍”是保“温”之物。事实是否如此, 并不重要。我们完全可以这样建立记忆联想。

我们就是要通过词汇进化的遗传和变异规律, 以简驭繁地统辖英语的几十万词汇。使英语词汇就像传统生物学一样, 井然有序, 纲目分明, 易学易记, 而不再是混沌一片, 把握无从。

## § 2 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的记忆原理

英语词汇量多而且难记, 到底有没有好办法来记忆? 这是一届又一届学生会向老师提出的老大难问题。也许大家都会同意, 最好的记忆方法就是把要记的东西合理地纳入我们早已熟悉的记忆网络之中。比如说, 要记住一张陌生的面孔, 最好的记忆方法就是把它和一张熟悉的面孔“挂上钩”。“啊, 真像李四!”这就是“相似记忆法”的原理。

也许大家都还记得, 在“平面几何”中, 我们怎样利用三角形的“相似”, 去巧妙地求得难以测量的山的高度。这也是“相似方法”的一种应用。

就英语词汇而言, “形、音、义”是一个单词的基本要素, 所谓“相似”, 无非是一个单词和另外一个单词在书写形态、读音和词义之间的相似联系规律。

作者在长期的研究中发现: 对于一个给定的英语单词, 总可以找到另外一个单词与之“相似”。

这样一来, 我们就可以把陌生的单词与熟悉的单词“挂上钩”, 使记忆英语词汇变得十分轻松、有趣、容易。

其实, 这是一个很浅近的道理: 我们只有两只手, 如果一只手抓一只蟹, 只能抓两只; 如果有两条绳子, 一只手可以拿十多只; 要

是有个网兜，一只手就可以提几十只。同样的道理，如果我们一个一个孤立地去记单词，10 000 还是 10 000。我们的小脑袋瓜里，有多少只无形的“记忆之手”呢？假设我们每天能记 50 个孤立的单词（先不说第二天会忘掉一半），那么，就要有 50 只“记忆之手”。用它们来记 50 套“形、音、义”都“相似”的单词集合，里面就可能有 500 个单词，而且保证不会轻易忘记！

与其他类似的书相比，本书有着许多明显的特点，用一个英语单词来概括，就是 REDUCE。例如：

Reduce new words to familiar words.

化“生”为“熟”。

Reduce high-sounding words to high-frequency words.

化“雅”为“俗”。

Reduce thousands of words to only hundreds to be remembered.

化“多”为“少”。

Reduce hard nuts to soft drinks.

化“难”为“易”。

有一种古老而又新颖的“记忆法”，可以称之为“押韵法”或“逆序法”。其主要办法是将“同韵词”放在一起记忆，例如：

bat, cat, chat, fat, flat, hat, mat, rat, what...

比之那种所谓“循环记忆法”（教人把毫不相干的单词编组作“循环记忆”），“押韵法”自然好得多。因为上列各词的形和音都相似。但可惜在最要紧的词义一项上，它们之间毫无关系。

《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中的单词，是在书写形态、读音和词义三方面都相似的单词。

如果您碰到这个词：drench（浸透，湿透），怎样记住它？

可以利用熟知的词作联想：drown（淹）；drink（喝，饮）。这些单词的基本形态是 dr...n；基本含义是“吸水”。

如果您一开始学到 drench 这个词的时候，就会利用熟知的 drown / drink 作联想，那么，如果您后来有点忘记 drench 的词义的时候，熟知的 drown / drink 就会给您作出词义的提示，就像有人在旁边提示一样，很快能回忆起“浸透，湿透”的词义。毕竟是学过的啊！

我们有太多学过(碰见过)的单词，急需的时候(如考试、阅读)，只觉得“似曾相识”，至于词义，眼下硬是想不起来。“但是我肯定学过！”(心里常会有这种无用的自我辩解。)

这种痛苦的经历，学外语的人谁没有过？

“眼下硬是想不起来”，是因为我们学习一个单词的时候，没有同时为它建立一个最简便可靠的联想线索，利用同源而又熟知的词作联想。由于英语同源词的“形、音、义”均相似，基本形态 dr...n 及其隐含的读音，具有“自动提示”(self-suggestive)的作用。是帮助我们“记起”词义的最佳“拐棍”。

如果用数学中的思维方法来说明，那就是：

已知:drown 的词义：淹；

drink 的词义：喝，饮；

并且，drench 与它们是同源词(“形、音、义”均相似)。

求:drench 的词义。

解:drench 的词义应该从“水，吸水”的方向去回忆……啊！对啦，我想起来了！真可谓“说时迟，那时快”，我们的脑子在执行上述“程序”时大概只用了几秒钟！你是不是觉得“巧妙”？

又如，如果你碰到这个词：vile (a. 卑鄙的，邪恶的，讨厌的，坏透的，无价值的)，你打算怎样记住它？本书会告诉你：

vile 这个词的核心部分是-vil-，基本含义是“卑鄙的，邪恶的”。让我们想想看，在我们认识的词中，有没有“核心部分是-vil-”，基本含义是“卑鄙的，邪恶的”的单词？看来是有的，例如：

evil 邪恶的； devil 魔鬼； village 乡村

.....

原来, vile 的原意是“乡野的”, 转义而为“粗鲁, 卑鄙, 邪恶”。

本书还会告诉你如何利用本书介绍的各种“相似规律”去扩充词汇。例如: 我们都认识 channel (海峡, 航道, 槽), 让我们看看下列这些词:

- canal 运河, 管, 道, 沟  
funnel 漏斗, 烟囱  
kennel 路旁的下水道, 阴沟, 沟渠  
tunnel 地道, 隧道, 通道, 烟囱的通道

它们与 channel 何其相似。

以上单词形态相似(但开头的辅音字母不同, 我们称之为“虾须式相似”), 而且基本含义都在“运河, 管, 道, 沟”的概念范围之内。这样去记单词, 其效果又何止是“举一反三”!

掌握了这本书的方法, 读者可以轻松而又持久地记住数千乃至两万左右英语单词。作为起点, 只希望使用本书的读者已熟悉一两千个最基本的英语单词(我们称之为“熟词”)。

也就是说, 读者会惊喜地发现: 掌握了一两千个最基本的英语单词, 只需再稍微下点功夫, 就等于掌握了一两万个英语单词。真想不到有这么大的潜能, 没有想过可以如此低成本地开发。其实, 会做生意的人, 往往巧妙地“用小本钱做大生意”, 不也是一样的道理吗?

关键是在“得法”而已!

### § 3 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的使用说明

本书的第二部分, 通过举例详细介绍了英语词汇的相似规律。这些例子本身就可以帮助读者记忆许多单词。同时, 更重要的

是使读者学会记忆规律和方法。

本书的第三部分，详细介绍了如何利用相似规律记忆生词。聪明的读者，在掌握了方法之后，就可以随时、随机应用；或者在遇到生词的时候，马上联想与之相似的熟词帮助记忆；或者在总复习的时候，利用相似规律，把需要记忆的生词汇集在一起加以记忆；有余力的读者，更可以随时利用相似规律，突击“扩容”（扩充词汇）。

说到“扩充词汇”，作者不由得想起一种“难以相信、不可思议”的外语学习法，即让学生在学了点基础知识之后马上查字典阅读外文。我最初见到介绍这种方法，是在一本名叫《中央情报局内幕》的书上。当时只觉得好奇，也许这些接受培训者资质实在太高，“凡人”是无法学步的。后来，又在丰子恺先生的《缘缘堂随笔》中得知丰先生当年学英语就是先查完生词再读原著，不由得引起注意，但仍然有点怀疑其“可操作性”。我知道，如果去请教当代的英语教学“权威”，一定会被“嗤之以鼻”。近年有兴趣研究了一点我国古代私塾的教育方法：先认字，后读书，觉得有点会心。直到1997年2月20日，在《新民晚报》上读到季羨林先生《学外语》一文，才知道先生在德国时学俄语，老师只教了字母和一些词形变化，就要学生查字典阅读果戈里的小说。“德国的实践证明，这样做是有成效的。”先生如是说。季羨林先生是我国为数不多的精通外语的国学大师之一，当然不会骗人。读到此文，我不免“破颜示笑”。

如果我们能利用相似规律，先突击“扩充词汇”，上述方法的“可操作性”不就大大增加了吗？

在学习英文的方法上，常会碰到一些似是而非的说法。

一说：“多读英文小说就行了。”

谁说不是呢？我们读高小的时候，就能勉勉强强看懂《水浒传》的故事。但严格说来，其中因为不认得而“跳过”的汉字是多如

牛毛的(很惭愧,我至今也还有许多不识)。但是这个方法,即使套用在最吸引人的英文小说上,也不易行得通,为什么呢?

这是因为,从“明”的方面说,中文可以看偏旁而猜字,再加上上下文,大体混得过去。可是英文程度低的人,却不大会认得英文的“偏旁”;而如果生词比上下文还多,谁能看得下去。

从“暗”的方面说,中文毕竟是母语,不曾见到过的,可能会“听”到过。

于是我想,如果能够熟悉英文的“偏旁”和它的变异规律,我们在阅读英文的时候,就勉强获得了相当于国际关系上所常说的“公民待遇”。也就是说,我们具备了和西方人大体相同的优势。这也是本书的任务之一。

二说:“只要好好掌握 2 000 个英文常用单词,就可以走遍天下。”

持这种看法的人,多半是资深学者。就像皇帝不知百姓苦,骂一声:“他们没有饭吃何不吃肉?”

随便打开一本英文小说,如果不认得 10 000 以上的词汇,阅读是不易顺利进行的。而学外文(不是“第二语言”),主要还是靠读得多。即便中文也是如此。一个学生,可能各科成绩都很差(包括中文),但是他(她)的中文真实水准却怎么也差不到哪里去。因为,他(她)一定会读过足够多的课外读物(中文图书报刊)。而其他学科的真实水准就难说了。

因此,我们希望读者能利用相似规律,先突击“扩充词汇”,尽快进入原版书刊的阅读。读者通过本书的帮助,从认识 1 000 个词,扩展到 10 000 甚至 20 000 个词,阅读英文就便利多了。而通过大量的阅读,我们的英文水平就会以“加速度”提高。正如中国古人常说的“锦上添花易”。您的本钱大了,很快就会“发”起来,甚至快得连你自己都会觉得奇怪。



## § 4 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的缘起 ——同源词的“系联”

本书不使用常见的“词根、词缀”，也不给一个个生词编故事、编歌曲、编“内码”。帮助我们跨越词汇海洋的是英语词汇的内在规律——“英语词汇相似规律”。这是本书作者将中国传统文字学（文字，声韵，训诂）几千年来积累的宝贵经验，结合自然科学的思维方式，应用于英语词汇研究取得的成果。

我们说过：《英语词汇相似记忆法》中的单词，是在书写形态、读音和词义三方面都相似的单词。一般说来，它们是“同源词”。

也许你还不知道，汉语的“天”(tian)、“巅”(dian)、“顶”(ding)是“同源词”(基本词义都是“最高处”)。而“头”(tou)和“首”(shou)则是另一种“同源词”(韵部都是ou，声部分别是t和sh。基本词义都是“头”)。同源词之间总是“音近义通”。这几个汉字，虽然书写形态毫不相似，但却是“音近义通”。

因为英文是拼音文字，“音近”则“形似”。因而英文同源词之间，作为词的要素的形、音、义三者都相似。掌握了英文同源词的“形、音、义”相似的内在规律，自然会大大地有助于记忆。可以说，“英语词汇相似规律”的发现，彻底解决了英文单词“量多难记”这一老大难问题。

闭关锁国，会导致崇洋媚外。改革开放以来，从“出国热”的涨潮到降温，以至“可以说不”，中国人对于“中”和“外”开始了冷静的比较与思考。“国学”又“热”了起来……

就拿语文学来说，西方的传统是注重语法而轻慢文字学。我国的传统则正好相反，无论是在教育还是研究方面历来均注重文字之学而轻慢语法。在教育方面，蒙童修习的“小学”就是文字之学；在研究方面，几千年来历代的国学大师“皓首穷经”，更是